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28日至2025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79484624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6月27日

商 标

合正·合小仙

HEZHENGHEXIAOXIAN

申请人 李锐

地 址 陕西省泾阳县云阳镇枣杨村五组42号

代理机构 苏州标智达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网站流量优化；寻找赞助；会计；人事管理咨询